

广东省岭南南丁格尔护理研究院 广东省护理学会

粤研字〔2024〕005号

广东省岭南南丁格尔护理研究院暨广东省护理学会 循证护理实践基地评审结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岭南南丁格尔护理研究院暨广东省护理学会“关于设立广东省岭南南丁格尔护理研究院暨广东省护理学会循证护理实践基地的通知”要求，为有效地发挥优质循证护理资源的潜能和作用，促进循证实践的均衡发展，加速高质量证据在临床的转化。广东省岭南南丁格尔护理研究院暨广东省护理学会组织专家对全省各医疗机构、各地市护理学会及各院校提交的25份申报材料进行了评审，确定清远市人民医院、东莞市松山湖中心医院、广东省妇幼保健院、深圳市南山区人民医院、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深圳市人民医院9个单位为第一批循证护理实践基地。并按规定发放牌匾。希望获准的9所医院严格按照《临床实践培训基地管理办法》组织实施，确保专科护士的临床实践教学质量。

